安阳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文件（1）

关于2023年安阳县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

报 告

──2024年9月25日在安阳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

安阳县财政局局长 王宏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3年安阳县本级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安阳县2023年度财政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精神，持续推进财政改革，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强化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资金使用绩效。在财政收支困难的情况下，实现了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年，全县（不含示范区，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1,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83,500万元的97.9%，较上年增长7.6%。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52,608万元，较上年增长0.1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4.4%；非税收入累计完成29,123万元，较上年增长24.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35.6%。

分级完成情况是：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4,978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55%；乡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75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45%。

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24,315万元，为调整预算347,120万元的93.4%，同比下降12.7%。

分级完成情况是：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74,277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84.6%；乡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0,038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15.4%。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2023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2,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103,768万元的12.2%，同比下降54.4%，均为县本级完成；全县基金支出完成63,627万元，为调整预算109,094万元的58.3%，同比下降25.1%，其中：县本级完成55,234万元，乡镇完成8393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2023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本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5万元、上年结转1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0。

1.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2023年安阳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18,942万元，实际完成收入19,531万元，为预算的103%，全部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13,378万元，实际完成15,711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17%。

**二、县本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收入决算情况**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378,095万元。由本级收入44,978万元、上级转移性支付收入238,931万元、乡镇上解收入14,024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2,466万元、调入资金24,13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87万元,再加上上年结余31,172万元构成。

（1）本级收入情况

2023年县本级收入完成44,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35,500万元的126.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6,018万元，非税收入完成28,960万元。

（2）转移性收入情况

上级返还性收入8,345万元。

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11,467万元。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119万元。

乡镇上解安阳县本级收入14,024万元。主要有分成上解11,287万元；专项上解2,737万元。

（3）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2,466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收入8,366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14,100万元。

（4）上年结余31,172万元。

（5）调入资金24,137万元。

（6）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87万元。

**2.支出决算情况**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378,095万元。由本级支出274,277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7,297万元、补助下级支出25,67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4,409万元、年终结余21,783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658万元构成。

（1）本级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县本级实际支出完成274,277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4,315万元的84.6%，为调整预算数296,060的92.6%。

（2）上解上级支出37,297万元。其中：体制上解18,249万元；专项上解19,048万元。

（3）转移下级支出25,671万元。

（4）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4,409万元。

（5）预备费：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4,000万元，当年预备费安排支出1,358万元。

**3.结转资金和结余资金情况**

2023年年终结余21,783万元，全额结转下年支出，净结余为零。

**4.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情况**

当年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658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和结余情况**

**1.收入决算情况**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24,852万元。由本级收入12,690万元、上级转移性支付收入4,30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62,280万元、再加上上年结余45,573万元构成。

（1）本级收入情况

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2,690万元，为年初预算数103,768的12.2%。

（2）转移性收入情况

2023年度，上级补助收入4,309万元。

（3）专项债券转贷收入62,280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收入47900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14380万元。

**2.支出决算情况**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124,852万元。由本级支出55,234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82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4,778万元、转移下级补助支出13,511万元，年终结余39,509万元构成。

（1）本级支出情况

2023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实际完成55,234万元，为调整预算数94,743万元的58.3%。

（2）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1,820万元。

（3）专项债券还本支出14,778万元。

（4）转移下级补助支出13,511万元。

**3.政府性基金结余**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收支结余45,467万元（其中：本级39,509万元，乡镇5,958万元），全额结转下年支出。

**（三）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债务限额及上年余额情况**

2023年度，全县地方性政府债务限额为501,49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09,51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91,987万元。

2023年年末，安阳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500,26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109,18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391,077万元。

**2.债务收入情况**

2023年度，安阳县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为84,74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2,466万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券收入8,366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14,100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62,280万元，包括新增专项债券收入47,900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14,380万元。

**3.新增债券对应支出及债务还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安阳县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收入共计56,266万元。

一般新增债券收入8,366万元。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灾后重建І类）提质4,393万元；辛村镇2023年度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1,673万元；安楚路（内黄界-S301段）提质升级2,300万元。

专项新增债券收入47,900万元。其中：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27,700万元；妇幼保健院仪器设备3,400万元；G341汪流屯服务区500万元；中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5,300万元；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4,000万元；双创中心建设工程（一期）5,150万元；妇幼保健院病房综合楼建设1,850万元。

2023年度，安阳县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29,18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14,409万元，（使用再融资债券还本14,100万元，使用本级预算安排还本309万元）；专项债务还本14,778万元（使用再融资债券还本14,380万元，使用本级预算安排还本398万元）。

2023年度偿还利息支出14,736万元。

**三、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新时代的发展是高质量的发展，2023年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毫不动摇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个新时代的硬道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为安阳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1. **多措并举，一以贯之抓收入**

## 积极培育涵养税源，支持重点产业专项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壮大，精准测算财政收入，持续推进综合治税常态化，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协作，依法依规加强税收征管质效。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1,7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65%，在全省增幅排名第38位。

**（二）扎实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一是积极落实退税减税降费政策。在落实好已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财、税、银三部门会商机制，确保各项退税减税降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全年办理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10,568万元，退付率100%，惠及市场主体7户，实现新增减税降费17,807万元。二是严格实施财政直达资金管理制度。紧盯关键项目，有针对性地加强研判，以项目为抓手，全面提高直达资金使用效率，2023年通过财政直达资金支出53,933万元，推动惠企利民政策精准落实。三是大力支持科技创新。全县科技支出投入3,984万元，其中3,904万元用于先进制造业研发、高新企业科技扶持，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四是继续推进“一卡通”。有58项补贴项目纳入惠民惠农财政“一卡通”发放，全年累计发放20,254万元，惠及全县群众74万人次。五是助力企业发展。积极推动落实“万人助万企”活动，激发企业创新活力，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共为1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1,676万元。安排专项资金2,955万元支持开展促消费活动，激发消费市场活力。

## **（三）加大保障力度，稳步提升民生水平**

2023年，在财力紧张的情况下，全县财政民生支出213,03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65.7%。

一是完善落实稳就业政策，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财政通过就业补助、“洹泉涌流”、三支一扶等投入安排资金2,876万元，重点支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返乡人员等群体就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6,024人。

二是发展均衡教育，扎实助推义务、高中、职业教育提质增效。全年安排教育事业经费8,413万元，认真落实惠师、助学政策，安排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困难学生救助、免费教科书资金3,796万元；安排7,037万元用于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改善办学条件，周转宿舍建设，保障教师权益，足额发放4,426余名在岗教师工资津贴67,146万元。

三是兜牢社会保障底线。其中，财政安排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支出3，674万元，全年涉及城镇低保16户累计248人次、农村低保5,184余户累计10.9万人次、特困人员累计1.5万人次；高龄津贴发放1,074万元，全年累计10万人次；两残生活补贴发放282万元，累计3.7万人次；护理补贴发放368万元，累计4.8万人次；安排城乡居民养老资金14,356万元；安排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机关养老支出8,100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3,246万元，支付96万人次；老幼贫残救助、退役军人安置补助、优抚对象医疗支出等4,033万元；职业年金记实补记资金1,500万元；累计拨付灾后重建资金86,268万元，其中当年拨付12,809万元，灾后重建已取得成效。

四是推进公共卫生和医疗事业发展。其中城乡居民医疗补助资金支出5,983万元，提升了居民医保年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安排核酸检测1,533万元用于全县疫情期间防控经费；下达公共卫生资金2,874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筹资标准提升；投入基本药物861万元、联合诊所168万元、计划生育442万元、老年乡医134万元、突发公卫2,146万元，用于困难群众医疗救治和基层公立医院建设，支持县乡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提升。

五是发展高效农业，“三农”基础持续巩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财政筹集资金7,093万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补贴和实施小麦航空植保专业化统防统治；投入3,792万元用于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改善村容村貌；安排脱贫攻坚成果巩固7,392万元，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事业发展；安排10,378万元用于发展高效农业，全年粮食总产41.5万吨，瓦店广润坡高标准农田示范区被国家标准委评为全国仅有的两个高标准农田标准化示范区之一。

## **（四）有效防范化解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牢固树立“三保”底线思维，严格落实“三保”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出台民生政策遵循“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充分考虑财政承受能力，确保相关政策能落地、可持续。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认真梳理中长期法定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及时足额偿还2023年到期政府债务本息，将相关支出足额列入年度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认真做好隐性债务化解，确保按期完成化债任务。指导国有企业合规融资，坚决杜绝出现新的隐性债务。

## **（五）强化绩效管理，稳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前置引领作用，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编制、同步上会、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对本级所有预算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强化绩效目标执行管理，组织各单位扎实开展绩效评价，防止资金闲置浪费，对监控发现的沉淀资金按规定收回统筹使用。2023年度，县本级57家单位进行整体绩效自评，其中，57家单位对468个项目资金401,411万元进行绩效自评，财政对35个项目进行抽查复核、5个重点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对1家预算单位开展重点整体绩效评价。

**四、继续有效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落实县委、县人大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批准后的预算，切实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全面推行预算绩效提升，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统筹谋划精心部署，多措并举抓实收入**

一是强化组织协调。发挥综合治税统筹协调作用，做好税源信息共享互通工作，确保应收尽收。二是强化税源管理。做好重点监控，把住税收税源的关键环节。三是切实加强非税收入征管。依法依规将非税收入征收到位。四是积极盘活存量国有资产，制定针对性盘活计划等措施，有序推动资产盘活变现入库。

1.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管控厉行节约**

牢树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思想，将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长期指导方针。一是规范预算执行，强化执行监控，严格执行各项费用开支标准，能节约的尽量节约。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基本民生财力保障。三是合理确定政府采购需求，努力降低采购成本。四是严格新增资产配置，推进建立资产共享共用和调剂机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三）优化结构保障民生，精准支出提高效率**

一是硬化预算约束。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控预算追加，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二是扎实做好直达资金管理。提高直达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大社会保障投入，不断扎牢扎紧民生保障网。继续落实积极的就业政策，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支持健全卫生公共体系，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四）严格兜牢风险底线**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风险意识，守牢财政安全底线。一是落实好“三保”机制，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优先顺序。二是加强债券资金管理。树立适度举债、规范用债理念。三是督导国有公司加强债务约束管理，严格落实还款机制，健全风险预警机制。四是多措并举合理消化暂付款，力争完成暂付款年度消化任务。

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开拓奋进，真抓实干，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建设新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安阳县贡献坚实的财政力量。

签发：王宏伟 校对：彭国栋

安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9月24日印